

沈阳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沈阳市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 2025 年拟认定单位的公示

根据《沈阳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管理实施细则》文件要求，经单位申请、基层推荐、资格审查、实地考察、专家评审、党组审定，继续认定中德发展（沈阳）离岸创新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睿建库思离岸孵化（沈阳）有限公司、沈阳国际软件园产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和沈阳新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为沈阳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现予以公示。

公示期为 2025 年 11 月 4 日至 11 月 10 日。公示期内，如对以上单位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市科协组织联络部（国际联络部）进行反映。单位提出异议需加盖公章，个人提出异议需署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

电 话：024-82720233

邮 箱：zlb-skx@shenyang.gov.cn

地 址：沈阳市沈河区小西路 76 号科协大厦 607 室

邮 编：110063

